

一、合同格式

本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由甘肃省中医院（以下简称“甲方”）为一方和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鉴于甲方为获得以下设备（包括货物和伴随服务）即甘肃省中医院双板多功能 DR 项目的公开招标，并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1858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伍万捌仟元整）（人民币、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上述货物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货物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 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文件
 - 3) 投标文件、供应商在评标期间的承诺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3. 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再次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验收、服务并在质量保证期内承担货物质量保证责任。
4. 考虑到乙方提供的货物个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它按合同规定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939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甘肃省中医院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 418 号 电话：0931-2233649 邮编：730050	乙方（公章）：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西岔园区九龙江街 2033 号 6 号楼 D017 电话：13993114932 邮编：730200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张文科 2025.5.29	经办人： 
开户行：农行兰州瓜州路支行 账号：27016001040002107	开户行：建设银行兰州皋兰路支行 账号：6205 0137 0007 0000 0356
代理机构：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 828 号良志·兰州之窗 1 号楼 1103 至 1106 室 电 话：0931-5101611 邮 编：730000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字日期：2025 年 5 月 29 日	

二、合同专用条款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 容
	甲方名称：甘肃省中医院
	乙方（中标人）名称：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10%
	履约保证金期限：自入库验收合格之日起待设备正常运行 5 年（60 个月）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选所有
	备品备件要求：选所有
	质量保证期：自入库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最终验收后不少于 5 年（60 个月）
	质量保证期内发现缺陷，甲方通知乙方做出弥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乙方收到通知后三日内没有做出响应，扣除购置设备总价的 10% 履约保证金为违约金。
	质保期内维修（或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终身维修、免费维修）乙方须在甲方通知后 1 小时响应，省内 4 小时到达现场，省外 48 小时到达现场。如 3 日内故障无法排除，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机。如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逾期一周未到，扣除购置设备总价的 1% 为违约金；逾期十天未到，扣除购置设备总价的 5% 为违约金；同时经双方协商，甲方将送外维修，所产生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所产生违约金及维修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全额扣除。 *所有设备、材料的选型、配置必须满足系统的整体兼容性，在系统的子系统及整体调试及正常运行过程中，乙方必须注意并高度重视由于所选软、硬件的匹配性所导致的系统缺陷，并对此缺陷免费负责。

	质保期外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积极配合，协助甲方进行故障的诊断及排除，免费提供技术支持。如需更换配件，乙方所供产品价格不得高于同型号或同类产品的市场平均价格。
	付款方法和条件： 1) 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经甲方（使用单位）入库验收合格（包括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后，甲方凭验收合格证明及完税发票支付给乙方合同货款的 90 %； 2) 剩余 10%的货款作为履约保证金，自入库验收合格之日起待设备正常运行 5 年（60 个月）以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支付。
	交货地点：货物必须运到采购方指定的地点（甘肃省中医院）

三、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硬件设备、软件和其它材料。
- 4)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工程及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 6) “甲方”系指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指定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 7) “乙方”系指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指定的提供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 8)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指明。
- 9) “天”之日历天数。

2. 适用性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标准

3.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参数要求”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使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

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4.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外，乙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4.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4.3 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4.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5. 专利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6. 履约保证金

6.1 剩余货款的 10% 作为履约保证金，自入库验收合格之日起待设备正常运行 5 年（60 个月）以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支付。

7. 检验和验收

7.1 设备运达施工地点后，甲方和项目监理方根据合同要求对设备进行初步验收，确认货物的制造厂、规格、型号、品牌和数量等，确认无误后，乙方开始施工。施工单位将各类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

7.2 如果任何被检测或测试的工程或货物不能满足设计、规格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相应的工程部分或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项目，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甲方技术要求。

7.3 甲方在货物到达最终目的的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从乙方或制造厂启运前通过了甲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7.4 在交货前，乙方或制造厂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但该证书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厂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7.5 合同条款的规定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7.6 乙方所供医用计量器具须取得当地计量机构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后再交付甲方进行验收。

7.7 乙方所供放射诊疗设备（CT、DR、DSA 等）须取得当地检定机构出具的性能及防护检测合格证书后再交付甲方进行验收。

8. 包装

8.1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9. 装运标记

9.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中文字样做出以下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发货标记
- 4) 收货人编号
- 5) 目的地
- 6)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7) 毛重/净重（用公斤表示）
- 8) 尺寸（以长×宽×高用厘米表示）

9.2 如果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包装箱两侧有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

10. 运输和保险

10.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10.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以甲方为受益人投保发运合同设备价格 110% 的运输一切险。

11. 服务

11.1 乙方必须负责系统集成，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

12. 伴随服务

12.1 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合同专用条款”与“技术参数要求”规定的附加服务：

- 1) 实施所供货物的系统集成和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维护和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项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5) 免费提供甲方使用单位 1-2 名设备操作人员的现场培训。五十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免费提供甲方 1-2 名设备维修工程师培训两次。设备交付使用前培训一次，设备质保期满培训一次。
- 6) 厂家提供设备所需常用附件、易损配件的型号及价格清单。

12.2 乙方提供的上述伴随服务均应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为其单独一项或数项另外支付费用。

12.3 乙方应提供“合同专用条款”和“技术参数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3. 备品备件

13.1 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 1) 甲方从乙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项选择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2)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乙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甲方使甲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 如果甲方要求, 乙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3.2 乙方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技术参数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14. 保证

14.1 乙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 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乙方进一步保证, 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甲方的要求设计或按甲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 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14.2 本保证应在合同货物及工程最终验收后的 60 个月内保持有效。

14.3 甲方应尽快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14.4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 在三日内故障不能排除的, 必须无条件予以更换。

14.5 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以合理的速度弥补缺陷, 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4.6 乙方对故障或缺陷的处理结果应使甲方满意。

14.7 交货时间: 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一个月(30 天)以内, 进口设备合同签订后三个月(90 天)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 具体供货时间由买、卖双方根据医院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或以甲方发出的供货通知为准。)

15. 索赔

15.1 如果乙方对偏差负有责任, 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 13 条、第 14 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节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3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五(15)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五(15)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货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及质量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 付款

16.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有规定。

17. 价格

17.1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在合同中给出。

18. 变更指令

18.1 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乙方提供的服务。

18.2 如果上述变更使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乙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甲方的变更指令后十五(15)天内提出。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合同条款第 17 条的情况,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0. 转让

20.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 分包

21.1 对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内容，乙方在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的通知，不得擅自进行分包，但分包通知并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22. 乙方履约延误

22.1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2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2.3 除了合同条款第 24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21.1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乙方完工延误，将按合同条款第 23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3. 误期赔偿费

23.1 除合同条款第 24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工期完工，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完工工程部分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完工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3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4. 违约终止合同

24.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1 条的规定同总延长的期限内完成部分或全部工程；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甲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2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5. 不可抗力

25.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5.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六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5.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26.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7. 因甲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7.1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甲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7.2 对乙方收到终止通知后十五（15）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甲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甲方可：

-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乙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8. 争议的解决

28.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三十(30)天还不能解决,可提交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9. 合同语言

29.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均用中文书写。

30. 适用法律

30.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1. 通知

31.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传真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需经书面确认。

31.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32. 税款

3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甲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旨均应由甲方负担。

32.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乙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旨均应由乙方负担。

33. 合同生效及其他

33.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及招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33.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3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33.4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使用单位)贰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附件一、招标参数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双板多功能 DR

序号	技术和性能参数名称	规格参数
1	功能需求	
	1. 设备功能要求 用于头颅、脊柱、四肢、胸部、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拍摄的天轨悬吊臂结构（三维运动 x 轴、y 轴、z 轴），悬吊机架可实现自动运动，可电动切换机架的立位拍摄及卧位拍摄，并可实现一键自动摆位功能。 ●2. 质保：整机原厂免费质保 5 年（包括第三方产品），并提供主机原厂 5 年免费质保承诺函。	具备
2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2.1	高压发生器	
2.1.1	最大输出纹波频率	$\geq 500\text{kHz}$
2.1.2	高压发生器功率	$\geq 80\text{kW}$
2.1.3	管电压可调范围	40~150kV
※2.1.4	加载时间范围	最小加载时间 $\leq 1\text{ms}$ ，最大加载时间 $\geq 10\text{s}$
2.1.5	最大输出电流	$\geq 1000\text{mA}$
2.1.6	最大电流时间积	$\geq 1000\text{mAs}$
2.1.7	具备 AEC 自动曝光控制	具备
2.2	X 线球管	
2.2.1	球管最大功率	$\geq 100\text{kW}$
2.2.2	球管焦点	$\leq 0.6/1.2\text{mm}$
2.2.3	阳极热容量	$\geq 400\text{kHU}$
2.2.4	激光定位线	具备
2.2.5	射线野控制模式	电动+手动（双模

		式)
2.2.6	射线野指示灯类型	LED
2.2.7	1米SID时光野强度	$\geq 180\text{LUX}$
2.3	球管悬吊支架	
2.3.1	吊架运动模式	电动+手动(双模式)
※2.3.2	球管架垂直运动距离	$\geq 180\text{cm}$
2.3.3	球管架沿纵轴运动距离	$\geq 320\text{cm}$
2.3.4	球管架沿横轴运动距离	$\geq 190\text{cm}$
※2.3.5	球管套可沿垂直轴旋转	$\geq -150^\circ / +180^\circ$
2.3.6	球管套可沿水平轴旋转	$\geq \pm 135^\circ$
2.3.7	立位及卧位拍摄时,球管与平板之间均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对中和跟随运动	具备
2.3.8	悬吊支架可根据预设位置实现自动摆位功能	具备
2.4	无线平板探测器(2块)	
2.4.1	配备两块无线移动式平板探测器(型号相同),可交替置于胸片架和摄影床的平板托盘内,并可相互替换使用	具备
2.4.2	探测器尺寸	$\geq 17 \times 17$ 英寸
2.4.3	闪烁体类型	碘化铯(CsI)
2.4.4	半导体材料	非晶硅(a-Si)
2.4.5	像素尺寸	$\leq 139\mu\text{m}$
2.4.6	采集灰阶度	$\geq 16\text{bits}$
2.4.7	空间分辨率	$\geq 3.6 \text{ lp/mm}$
2.4.8	采集矩阵	$\geq 3072 \times 3072$
2.4.9	平板探测器通讯模式	无线传输
※2.4.10	采用内置式大容量锂离子电容器,非锂电池	具备
2.5	胸片架	
※2.5.1	胸片架垂直运动行程	$\geq 150\text{cm}$
2.5.2	胸片架上探测器中心最低到地面高度	$\leq 32\text{cm}$

2.5.3	源像距 SID	100~300cm
2.5.4	胸片架运动模式	电动+手动（双模式）
2.5.5	平板探测器可在-20度/+90度翻转	具备
2.5.6	平板支持在胸片架上的片盒内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插拔电缆，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非背面设计（提供实物照片）	具备
2.5.7	可隔室遥控胸片架垂直升降	具备
2.5.8	自动曝光控制 3 视野电离室，非软件式	具备
2.5.9	平板在线充电指示灯（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具备
※2.5.10	为保证胸片架稳定性，要求胸片盒与立柱连接支点位于胸片盒后方，非侧方的设计	具备
2.5.11	可拆卸滤线栅（非软件式），无需工具即可轻松取出，提供证明照片	具备
2.6	电动升降摄影床	
※2.6.1	最低床面高度	≤50cm
2.6.2	床面板外形尺寸	≥830mm*2300mm
2.6.3	床面纵向移动范围	≥±34cm
2.6.4	床面横向移动范围	≥±12cm
2.6.5	床面最大承重	≥250kg
2.6.6	平板托盘运动模式	电动+手动（双模式）
2.6.7	平板托盘移动范围	≥670mm
2.6.8	床面升降范围	≥380mm
2.6.9	摄影床高端升降过程中，球管可自动跟随运动，保持 SID 不变	具备
2.6.10	卧位拍摄时，球管可平板之间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中心对中跟随运动	具备
2.6.11	平板支持在摄影床下的托盘内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	具备

	插拔电缆, 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 非背面设计 (提供实物照片)	
2.6.12	可拆卸滤线栅 (非软件式), 无需工具即可轻松取出, 提供证明照片	具备
2.6.13	自动曝光控制 3 野电离室, 非软件式	具备
2.7	可视化操作功能 (天眼)	
2.7.1	支持图像采集工作站实时显示患者摆位的视频画面	具备
2.7.2	支持在患者实时摆位视频中隔室光野范围调整, 并显示覆盖人体区域	具备
2.7.3	支持隔室在患者摆位视频中选择长骨拼接范围设置	具备
※2.7.4	支持实时显示 AEC 电离室覆盖人体区域及激活状态显示, 提供功能截图证明照片	具备
2.7.5	支持实时显示平板探测器覆盖范围	具备
2.8	全自动摆位	
※2.8.1	支持一键摆位功能 (包括 SID 调整, 球管高度和角度调整, 探测器高度和角度调整, 光野大小调整, ≥ 200 种临床摆位应用, 并可通过无线遥控器一键移动到拍摄位置)	具备
2.8.2	支持一键实现球管打角度的斜投照摆位功能 (如一键颈椎前、后位、一键跟骨轴位) (项目验收时须现场进行演示)	具备
2.9	无线远程遥控器	
2.9.1	可遥控胸片架及电动床电动升降	具备
2.9.2	可遥控限束器光野控制	具备
2.9.3	供电电池类型	锂电池
2.9.4	待机时间	≥ 8 小时
2.9.5	充电形式	无线电磁感应式
2.9.6	控制类型	无线射频遥控, 非红外式
2.10	球管侧近台操控系统	
2.10.1	近台操控彩色触摸屏	具备

2.10.2	操控方式	电容式触摸屏（仅当人体皮肤触及时生效）
2.10.3	屏幕尺寸	≥9.5 英寸
2.10.4	屏幕显示可依据重力方向自动调整显示的方向	具备
2.10.5	可显示患者的详细登记信息、摆位引导图、SID 数值、球管组件绕水平轴旋转角度	具备
2.10.6	可调整曝光参数（kV，mA，mAs 等）、部位选择、体型选择、大小焦点快速切换	具备
2.10.7	智能故障预判平台（可提供中文解决方案，非代码）提供证明照片	具备
2.11	系统操作台	
2.11.1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内存	≥16GB
2.11.2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硬盘	≥960GB
2.11.3	图像文件存储容量	≥20000 幅
2.11.4	采集工作站显示器尺寸	≥23 英寸
2.11.5	采集工作站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00
2.11.6	对比度	≥1000:1
2.11.7	支持与 RIS 和 HIS 系统的集成	具备
2.11.8	支持实时显示与检索患者信息；支持患者摆位指示图；支持自定义患者列表显示；支持检查不同状态显示与排序；	具备
2.11.9	系统高度集成，支持显示球管热容量状态百分比、平板探测器电量百分比，平板探测器信号强度，须提供证明照片	具备
2.11.10	支持患者、检查、序列、图像四级数据库信息管理；支持按照器官进行摄影检查；支持预定义拍摄参数与后期调整	具备
2.11.11	根据年龄自动匹配成人或儿童拍摄协议，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具备
2.11.12	支持灰度处理与 LUT 调整；支持显示并调整灰阶直方图和输入输出曲线的相应关系；支持按照限束器边界自动裁剪图像感兴趣区	具备

2.11.13	图像基本后处理功能，如图像预览、缩放、窗宽/窗位调整、标注、反色、翻转、旋转、输入文本、长度测量及校正、裁剪功能、感兴趣区域及角度测量	具备
2.11.14	支持原厂语音对讲功能以及多语音提示录播功能	具备
2.11.15	支持 DICOM3.0，包括但不限于：DICOM Send, DICOM Print, DICOM Storage commitment, DICOM Query/Retrieve DICOM Worklist/MPPS	具备
2.12	全长骨拼接功能	
※2.12.1	具备设备整机原厂立位和卧位全自动长骨拼接功能（自动拍摄，自动拼接，非手动拼接）	具备
2.12.2	采用球管旋转式采集模式（非球管平板平行移动采集模式）	具备
2.12.3	立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	≥144cm
2.12.4	卧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	≥100cm
2.12.5	立位专用拼接支架	具备
2.12.6	立位拼接支架上用于辅助患者站立的扶手	具备
2.12.7	扶手运动范围	≥55cm
2.12.8	立位拼接支架底座承重	≥200kg
2.13	高级临床应用	
2.13.1	标配原厂 DAP 软件，并提供剂量结构化报告，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具备
2.13.2	具备尘肺病专用筛查方案	具备
2.13.3	胸片摄影完成后，系统自动对图像进行智能质控，输出质控报告，提供软件截图证明资料	具备
2.13.4	质控结果按照类别、人员等分项分析，精细管理，帮助管理者全面了解拍片质量，提供软件截图证明资料	具备
2.13.5	支持非线性多层次频率分析	具备
2.13.6	支持组织均衡技术	具备
三、第三方产品及其它服务要求		
1. 第三方产品		

1.1	UPS 不间断电源 $\geq 2000W$	具备
1.2	等大全长摄影标记专用铅尺 $\geq 1.5m \times 2$ 把	具备
1.3	办公桌椅: 操作台 $1.6 \times 0.8m \times 2$, 办公椅 4 把。	具备
1.4	机房内安装 5P 中高端空调 1 部(含安装)	具备
1.5	防护用品 2 套(铅衣、铅围脖、铅帽、铅眼镜、铅毯、铅裤衩及铅方巾, 儿童成人各一套), $\geq 0.5mmpb$, 铅衣架一套。	具备
1.6	多功能足踝 X 线摄影架	具备
1.7	数字化监控系统(含 2 个 ≥ 400 万像素摄像头、主机($\geq 2T$ 存储)、 ≥ 70 吋显示器)。	具备
1.8	医用空气消毒机 2 台, 其中壁挂式 1 台, 移动式 1 台, 符合医院院感要求。	具备
1.9	对讲系统 1 套(含话筒、音响、功放)	具备
1.10	医用品牌专业显示器(6M, ≥ 30 吋) 4 块; 品牌台式电脑 4 台	具备
2. 其它服务要求		
2.1	机房防护、设备基础和电缆地沟(根据设备安装图纸施工), 防护标准 $\geq 4mmpb$ 并出具整体机房的防辐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具备
2.2	吊轨钢梁的制作和安装(根据设备图纸施工)	具备
2.3	负责设备的计量检定, 出具的计量检定报告和检定合格标识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具备
2.4	设备年检时保证设备能通过相关专业检测, 并提供当年的系统运行状态报告。若年检未达标, 复检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具备
2.5	人员培训: 现场培训不少于 4 次, 每次不少于 3 天。	具备
2.6	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 PACS、Ris 和设备管理系统等) 免费联通。	具备
2.7	开机率 $\geq 95\%$, 若未达到开机率, 保修期按 1:4 顺延。	具备
数量: 1 套		

注: ●项为实质性响应参数, 不允许有负偏离; ※为重要参数; 其他为一般参数。

附件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甘肃省中医院双板多功能DR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GSZYT-TC-ZCGK-25030 (2025zf-cg00350)
包号: GSZYT-TC-ZCGK-25030 (2025zf-cg00350)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185.80

投标人(公章):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年5月20日

注: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
终优惠价格。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 否则为无效投标, 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附件三、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甘肃省中医院双板多功能DR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GSZYT-CZCGK-25030 (2025zfcg00350)
包号: GSZYT-CZCGK-25030 (2025zfcg00350)
单位: 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备注
1	双板多功能 DR	联影	uDR 7801 Pro	1台/套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 (30天) 以内	185.80	185.80	(注册证名称: 数字化医用X射线摄影系统)

投标人 (公章):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年5月26日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每个分项内容。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甘肃省中医院双板多功能DR 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GSZYT-CGK-25030 (2025zfcg00350)
 包 号: GSZYT-CGK-25030 (2025zfcg003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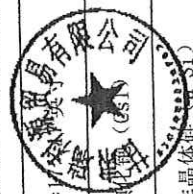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1	功能需求	功能需求	无偏离
1.	设备功能要求用于头颅、脊柱、四肢、胸部、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拍摄的天轨悬吊臂结构(三维运动x轴、y轴、z轴), 悬吊机架可实现自动运动, 可电动切换机架的立位拍摄及卧位拍摄, 并可实现一键自动摆位功能。	设备功能要求用于头颅、脊柱、四肢、胸部、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拍摄的天轨悬吊臂结构(三维运动x轴、y轴、z轴), 悬吊机架可实现自动运动, 可电动切换机架的立位拍摄及卧位拍摄, 并可实现一键自动摆位功能。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3页	无偏离
●2.	质保: 整机原厂免费质保5年(包括第三方产品), 并提供主机原厂5年免费质保承诺函。	对所投设备进行整机原厂免费质保5年(包括第三方产品), 并提供主机原厂5年免费质保承诺函。后附待验	无偏离
2	具备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无偏离
2.1	高压发生器	高压发生器	无偏离
2.1.1	最大输出纹波频率≥500kHz	最大输出纹波频率为500kHz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2	高压发生器功率	高压发生器功率为80kW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3	管电压可调节范围40~150kV	管电压可调节范围为40~150kV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4	加载时间范围: 最小加载时间≤1ms, 最大加载时间≥10s	加载时间范围为最小加载时间1ms, 最大加载时间10s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5	最大输出电流 $\geq 1000\text{mA}$	最大输出电流为 1000mA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4 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6	最大电流时间积 $\geq 1000\text{mA}\cdot\text{s}$	最大电流时间积为 1000mA·s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4 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7	具备 AEC 自动曝光控制具备	具备 AEC 自动曝光控制功能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4 页“高压发生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2	X 线球管	X 线球管	无偏离
2.2.1	球管最大功率 $\geq 100\text{kW}$	球管最大功率为 102kW 球管焦点更大, 更适合大体型肥胖患者拍摄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4 页“X 射线球管参数”部分	正偏离
2.2.2	球管焦点 $\leq 0.6/1.2\text{mm}$	球管焦点为 0.6/1.2mm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4 页“X 射线球管参数”部分	无偏离
2.2.3	阳极热容量 $\geq 400\text{kJ}$	阳极热容量为 400kJ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4 页“X 射线球管参数”部分	无偏离
2.2.4	激光定位线具备	具备激光定位线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电动限束器”部分	无偏离
2.2.5	射线野控制模式电动+手动(双模式)	射线野控制模式为电动和手动双模式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电动限束器”部分	无偏离
2.2.6	射线野指示灯类型 LED	射线野指示灯类型 LED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电动限束器”部分	无偏离
2.2.7	1 米 SID 时光野强度 $\geq 180\text{LUX}$	1 米 SID 时光野强度为 180LUX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电动限束器”部分	无偏离
2.3	球管悬吊支架	球管悬吊支架	无偏离
2.3.1	吊架运动模式电动+手动(双模式)	吊架运动模式为电动和手动双模式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5 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3.2	球管架垂直运动距离 $\geq 180\text{cm}$	球管架垂直运动距离为 180cm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5 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3.3	球管架沿纵轴运动距离 $\geq 320\text{cm}$	球管架沿纵轴运动距离为 320cm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3.4	球管架沿横轴运动距离 $\geq 190\text{cm}$	球管架沿横轴运动距离为 190cm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3.5	球管套可沿垂直轴旋转 $\geq -150^\circ / +180^\circ$	球管套可沿垂直轴旋转为 $-154^\circ / +182^\circ$ 球管套选择范围更大,可以满足复杂部位拍摄时的临床摆位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正偏离
2.3.6	球管套可沿水平轴旋转 $\geq \pm 135^\circ$	球管套可沿水平轴旋转为 $\pm 137^\circ$ 球管套选择范围更大,可以满足复杂部位拍摄时的临床摆位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正偏离
2.3.7	立位及卧位拍摄时,球管与平板之间均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对中和跟随运动 具备	立位及卧位拍摄时,球管与平板之间均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对中和跟随运动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参数”部分和配置清单第7页	无偏离
2.3.8	悬吊支架可根据预设位置实现自动摆位功能 具备	悬吊支架可根据预设位置实现自动摆位功能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部分	无偏离
2.4	无线平板探测器 (2块)	无线平板探测器 (2块)	无偏离
2.4.1	配备两块无线移动式平板探测器 (型号相同), 可交替置于胸片架和摄影床的平板托盘内, 并可相互替换使用 具备	配备两块无线移动式平板探测器 (型号相同), 可交替置于胸片架和摄影床的平板托盘内, 并可相互替换使用 证明材料见配置清单第2页	无偏离
2.4.2	探测器尺寸 $\geq 17 \times 17$ 英寸	探测器尺寸为 17×17 英寸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3	闪烁体类型碘化铯 (CsI)	闪烁体类型为碘化铯 (CsI)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4	半导体材料非晶硅 (a-Si)	半导体材料为非晶硅 (a-Si)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5	像素尺寸≤139um	像素尺寸为139um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6	采集灰阶度≥16bits	采集灰阶度为16bits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7	空间分辨率≥3.6 lp/mm	空间分辨率为3.6 lp/mm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8	采集距阵≥3072×3072	采集距阵为3072×3072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9	平板探测器通讯模式为无线传输	平板探测器通讯模式为无线传输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4页“平板探测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4.10	采用内置式大容量锂离子电容器，非锂电池具备	采用内置式大容量锂离子电容器，非锂电池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2页	无偏离
2.5	胸片架	胸片架	无偏离
※2.5.1	胸片架垂直运动行程≥150cm	胸片架垂直运动行程为150cm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胸片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5.2	胸片架上探测器中心最低到地面高度≤32cm	胸片架上探测器中心最低到地面高度为31.5cm 探测器中心距离地面高度更低，更低更适合儿童等低身患者拍摄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胸片架参数”部分	正偏离
2.5.3	源像距 SID 100~300cm	源像距 SID 为100~300cm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悬吊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5.4	胸片架运动模式为电动和手动双模式	胸片架运动模式为电动和手动双模式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胸片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5.5	平板探测器可在-20度/+90度翻转	平板探测器可在-20度/+90度翻转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胸片架参数”部分	无偏离
2.5.6	平板支持在胸片架上的片盒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插拔电缆，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非背面设计（提供实物照片）具备	平板支持在胸片架上的片盒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插拔电缆，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非背面设计。实物照片为附件1	无偏离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胸片架参数”部分和附件1	
2.5.7	可隔室遥控胸片架垂直升降具备	可隔室遥控胸片架垂直升降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5.8	自动曝光控制3视野电离室,非软件式具备	具备自动曝光控制3视野电离室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7页	无偏离
2.5.9	平板在线充电指示灯(提供实物照片证明)具备	具备平板在线充电指示灯,实物照片证明见附件2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7页和附件2	无偏离
※2.5.10	为保证胸片架稳定性,要求胸片盒与立柱连接支点位于胸片盒后方,非侧方的设计具备	为保证胸片架稳定性,胸片盒与立柱连接支点位于胸片盒后方,非侧方的设计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7页	无偏离
2.5.11	可拆卸滤线栅(非软件式),无需工具即可轻松取出,提供证明照片具备	具备可拆卸滤线栅(非软件式),无需工具即可轻松取出, 证明照片见附件3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胸片架参数”部分和附件3	无偏离
2.6	电动升降摄影床	电动升降摄影床	无偏离
※2.6.1	最低床面高度≤50cm	最低床面高度为49.8cm 床面高度越低,儿童和老人等行动不便的患者上下床更方便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正偏离
2.6.2	床面板外形尺寸≥830mm×2300mm	床面板外形尺寸为842mm×2312mm 床面尺寸更大,更适合大体型患者和肥胖患者临床拍摄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正偏离
2.6.3	床面纵向移动范围≥30cm	床面纵向移动范围为±40cm 床面运动范围更大,临床摆位更方便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正偏离
2.6.4	床面横向移动范围≥50cm	床面横向移动范围为±12.5cm 床面运动范围更大,临床摆位更方便	正偏离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2.6.5	床面最大承重≥250kg	床面最大承重为250kg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无偏离
2.6.6	平板托盘运动模式 电动+手动（双模式）	平板托盘运动模式为电动和手动双模式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式固定摄影床”部分	无偏离
2.6.7	平板托盘移动范围≥670mm	平板托盘移动范围为670mm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无偏离
2.6.8	床面升降范围≥380mm	床面升降范围为382mm（498mm-880mm） 床面升降范围更大，临床摆位操作更方便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	正偏离
2.6.9	摄影床高端升降过程中，球管可自动跟随运动，保持SID不变 具备	摄影床高端升降过程中，球管可自动跟随运动，保持SID不变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8页	无偏离
2.6.10	卧位拍摄时，球管可平板之间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中心对中跟随运动 具备	卧位拍摄时，球管可平板之间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中心对中跟随运动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7页	无偏离
2.6.11	平板支持在摄影床下的托盘内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具备插拔电缆，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非背面设计（提供实物照片）	平板支持在摄影床下的托盘内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具备插拔电缆，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非背面设计。实物照片见附件1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5页“升降床参数”部分和附件1	无偏离
2.6.12	可拆卸滤线栅（非软件式） 具备 证明照片 具备	具备可拆卸滤线栅（非软件式），无需工具即可轻松取出，证明照片见附件3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8页和附件3	无偏离
2.6.13	自动曝光控制 具备	具备自动曝光控制3野电离室，非软件式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8页	无偏离
2.7	可视化操作功能	可视化操作功能（天眼）	无偏离

2.7.1	支持图像采集工作站实时显示患者摆位的视频画面具备	支持图像采集工作站实时显示患者摆位的视频画面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10 页	无偏离
2.7.2	支持在患者实时摆位视频中隔室光野范围调整, 并显示覆盖人体区域 具备	支持在患者实时摆位视频中隔室光野范围调整, 并显示覆盖人体区域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10 页	无偏离
2.7.3	支持隔室在患者摆位视频中选择长骨拼接范围设置具备	支持隔室在患者摆位视频中选择长骨拼接范围设置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10 页	无偏离
※2.7.4	支持实时显示 AEC 电离室覆盖人体区域及激活状态显示, 提供功能截图证明照片 具备	支持实时显示 AEC 电离室覆盖人体区域及激活状态显示, 功能截图证明照片见附件 4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10 页和附件 4	无偏离
2.7.5	支持实时显示平板探测器覆盖范围具备	支持实时显示平板探测器覆盖范围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10 页	无偏离
2.8	全自动摆位	全自动摆位	无偏离
※2.8.1	支持一键摆位功能(包括 SID 调整, 球管高度和角度调整, 探测器高度和角度调整, 光野大小调整, ≥200 种临床摆位应用, 并可通过无线遥控器一键移动到拍摄位置) 具备	支持一键摆位功能, 包括 SID 调整, 球管高度和角度调整, 探测器高度和角度调整, 光野大小调整, 系统预设 200 种临床摆位应用, 并可通过无线遥控器一键移动到拍摄位置, 后期可自定义添加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9 页	无偏离
2.8.2	支持一键实现球管打角度的斜投照摆位功能(如一键颈椎前后位、一键跟骨轴位)(项目验收时须现场进行演示) 具备	支持一键实现球管打角度的斜投照摆位功能, 如一键颈椎前后位、一键跟骨轴位, 项目验收时支持现场进行演示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9 页	无偏离
2.9	无线远程遥控器	无线远程遥控器	无偏离
2.9.1	可遥控胸片架/电动床/电动升降 具备	可遥控胸片架及电动床电动升降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9.2	可遥控限束器/野光控制 具备	可遥控限束器/野光控制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9.3	供电电池类型锂电池	供电电池类型为锂电池	无偏离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2.9.4	待机时间≥8小时	待机时间为8小时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9.5	充电形式为无线电磁感应式	充电形式为无线电磁感应式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9.6	控制类型 无线射频遥控，非红外式	控制类型为无线射频遥控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无线遥控器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0	球管侧近台操控系统	球管侧近台操控系统	无偏离
2.10.1	近台操控彩色触摸屏具备	具备近台操控彩色触摸屏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近台触控屏（TUI）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0.2	操控方式 电容式触摸屏（仅当人体皮肤触及时生效）	操控方式为电容式触摸屏，仅当人体皮肤触及时生效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近台触控屏（TUI）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0.3	屏幕尺寸≥9.5英寸	屏幕尺寸为9.7英寸 显示屏尺寸更大，显示效果更清晰，显示内容更丰富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近台触控屏（TUI）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0.4	屏幕显示可依据重力方向自动调整显示的方向具备	屏幕显示可依据重力方向自动调整显示的方向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8页	无偏离
2.10.5	可显示患者的详细解剖信息，摆位引导图、SID数值、球管组件绕水平轴旋转角度	可显示患者的详细登记信息、摆位引导图、SID数值、球管组件绕水平轴旋转角度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近台触控屏（TUI）参数”部分和配置清单第8页	无偏离
2.10.6	可调整曝光参数（kV，mA，mAs等）、部位选择、体型选择、大小焦点快速切换	可调整曝光参数（kV，mA，mAs等）、部位选择、体型选择、大小焦点快速切换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6页“近台触控屏（TUI）参数”部分	无偏离

		部分和配置清单第 8 页	
2.10.7	智能故障预判平台（可提供中文解决方案，非代码）提供证明照片 具备	具备智能故障预判平台，可提供中文解决方案，非代码，证明照片见附件 5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近台触控屏（TUI）参数”部分和配置清单第 8 页	无偏离
2.11	系统操作台	系统操作台	无偏离
2.11.1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内存≥16GB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内存为 16GB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7 页“图像采集与处理工作站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1.2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硬盘≥960GB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硬盘为 1000GB（1TB） 硬盘更大，可以存储的数据更多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7 页“图像采集与处理工作站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1.3	图像文件存储容量≥20000 幅	图像文件存储容量为 20000 幅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7 页“图像采集与处理工作站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1.4	采集工作站显示器尺寸≥23 英寸	采集工作站显示器尺寸为 23.8 英寸 显示器更大，显示更清晰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7 页“图像采集与处理工作站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1.5	采集工作站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	采集工作站显示器分辨率为 1920×1080 分辨率更高，显示更清晰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7 页“图像采集与处理工作站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1.6	对比度≥1000:1	对比度为 1000:1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4 页	无偏离
2.11.7	支持与 RIS 和 HIS 系统的集成具备	具备与 RIS 和 HIS 系统的集成	无偏离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4 页	
2.11.8	支持实时显示与检索患者信息;支持患者拍摄摆位指示图;支持自定义患者列表显示;支持检查不同状态显示与排序;具备	具备实时显示与检索患者信息;具备患者拍摄摆位指示图;具备自定义患者列表显示;具备检查不同状态显示与排序;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4、5 页	无偏离
2.11.9	系统高度集成,支持显示球管热容量状态百分比、平板探测器电量百分比,平板探测器信号强度,须提供证明照片具备	系统高度集成,支持显示球管热容量状态百分比、平板探测器电量百分比,平板探测器信号强度,供证明照片见附件 6	无偏离
2.11.10	支持患者、检查、序列、图像四级数据库信息管理;支持按照器官进行摄影检查;支持预定义拍摄参数与后期调整具备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6 页 具备患者、检查、序列、图像四级数据库信息管理;具备按照器官进行摄影检查;具备预定义拍摄参数与后期调整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4、5 页	无偏离
2.11.11	根据年龄自动匹配成人或儿童拍摄协议,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具备	具备根据年龄自动匹配成人或儿童拍摄协议,软件截图证明见附件 7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4 页和附件 7	无偏离
2.11.12	支持灰度处理与 LUT 调整;支持显示并调整灰阶直方图和输入输出曲线的相应关系;支持按照约束器边界自动裁剪图像感兴趣区 具备	具备灰度处理与 LUT 调整;具备显示并调整灰阶直方图和输入输出曲线的相应关系;具备按照约束器边界自动裁剪图像感兴趣区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5 页	无偏离
2.11.13	图像基本后处理功能,如图像预览、缩放、窗宽/窗位调整、标注、反色、翻转、旋转、输入文本、长度测量及裁剪功能、感兴趣区域及角度测量 具备	具备图像基本后处理功能,如图像预览、缩放、窗宽/窗位调整、标注、反色、翻转、旋转、输入文本、长度测量及校正、裁剪功能、感兴趣区域及角度测量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 5 页	无偏离
2.11.14	支持原厂语音对讲功能以及多语音提示录播功能具备	具备原厂语音对讲功能以及多语音提示录播功能具备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6 页“系统控制盒参数”部分	无偏离
2.11.15	支持 DICOM3.0 打印,包括但不限于: DICOM Send, DICOM Print, DICOM Storage commitment, DICOM Query/Retrieve	具备 DICOM3.0,包括但不限于: DICOM Send, DICOM Print, DICOM Storage commitment, DICOM Query/Retrieve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 7 页“DICOM 连接”部分	无偏离

2.12	全长骨拼接功能	全长骨拼接功能	无偏离
※2.12.1	具备设备整机原厂立位和卧位全自动长骨拼接功能（自动拍摄，自动拼接，非手动拼接）具备	具备设备整机原厂立位和卧位全自动长骨拼接功能，采用自动拍摄，自动拼接，非手动拼接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立位拼接功能”部分	无偏离
2.12.2	采用球管旋转式采集模式（非球管平板平行移动采集模式）具备	采用球管旋转式采集模式，非球管平板平行移动采集模式 证明资料见配置清单第10页	无偏离
2.12.3	立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144cm	立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为146cm 满足身高较高患者临床拍摄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拼接功能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2.4	卧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100cm	卧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为108cm 满足身高较高患者临床拍摄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拼接功能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2.5	立位专用拼接支架具备	具备立位专用拼接支架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立位拼接支架”部分	无偏离
2.12.6	立位拼接支架上用于辅助患者站立的扶具备	具备立位拼接支架上用于辅助患者站立的扶手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立位拼接支架”部分	无偏离
2.12.7	扶手运动范围≥55cm	扶手运动范围为58cm 可以满足不同身高患者临床拍摄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拼接支架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2.8	立位拼接支架底座承重≥200kg	立位拼接支架底座承重为204kg 可以满足体重更重患者临床拍摄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拼接支架参数”部分	正偏离
2.13	高级临床应用	高级临床应用	无偏离
2.13.1	标配原厂DAP图证明具备	标配原厂DAP软件，并提供剂量结构化报告，软件截图证明见附件8 证明资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剂量检测及DAP”部分	无偏离
2.13.2	具备尘肺病专用筛查方案具备	具备尘肺病专用筛查方案	无偏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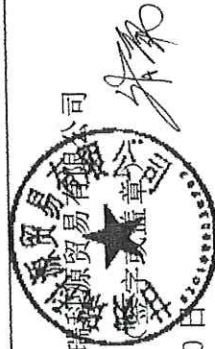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尘肺片筛查”部分	
2.13.3	胸片摄影完成后，系统自动对图像进行智能质控，输出质控报告，提供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具备	胸片摄影完成后，系统自动对图像进行智能质控，输出质控报告，软件截图证明材料见附件9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质控”部分和附件9 质控结果按照类别、人员等分项分析，精细管理，帮助管理者全面了解拍摄片质量，软件截图证明材料见附件10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8页“质控”部分和附件10	无偏离
2.13.4	质控结果按照类别、人员等分项分析，精细管理，帮助管理者全面了解拍摄片质量，提供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具备	支持非线性多层次频率分析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7页“图像处理功能”部分	无偏离
2.13.5	支持非线性多层次频率分析具备	支持组织均衡技术 证明材料见技术白皮书第7页“图像处理功能”部分	无偏离
2.13.6	支持组织均衡技术具备	第三方产品及其它服务要求	无偏离
三、	第三方产品及其它服务要求	第三方产品	无偏离
1.	第三方产品	产品具备 UPS 不间断电源≥2000W	无偏离
1.1	UPS 不间断电源≥2000W 具备	产品具备等大全长摄影标记专用铅尺≥1.5mX2 把	无偏离
1.2	等大全长摄影标记专用铅尺≥1.5mX2 把具备	配备办公桌椅：操作台 1.6X0.8mX2，办公椅 4 把。	无偏离
1.3	办公桌椅：操作台 1.6X0.8mX2，办公椅 4 把。具备	机房内安装 5P 中高端空调 1 部(含安装)	无偏离
1.4	机房内安装 5P 中高端空调 1 部(含安装) 具备	产品配备防护用品 2 套（铅衣、铅围脖、铅帽、铅眼镜、铅毯、铅裤衩及铅方巾，儿童成人各一套），≥0.5mmpb，铅衣架一套。	无偏离
1.5	防护用品 2 套（铅衣、铅围脖、铅帽、铅眼镜、铅毯、铅裤衩及铅方巾，儿童成人各一套），≥0.5mmpb，铅衣架一套。具备	多功能足踝 X 线摄影架具备	无偏离
1.6	多功能足踝 X 线摄影架具备	具备数字化监控系统（含 2 个≥400 万像素摄像头、主机（≥2T 存储）、≥70 吋显示器）。	无偏离
1.7	数字化监控系统（含 2 个≥400 万像素摄像头、主机（≥2T 存储）、≥70 吋显示器）。	配备医用空气消毒机 2 台，其中壁挂式 1 台，移动式 1 台，	无偏离
1.8	医用空气消毒机 2 台，其中壁挂式 1 台，移动式 1 台，		无偏离

	符合医院院感要求。具备	符合医院院感要求。	
1.9	对讲系统1套(含话筒、音响、功放) 具备	产品配备对讲系统1套(含话筒、音响、功放)	无偏离
1.10	医用品牌专业显示器(6M, ≥30吋)4块; 品牌台式电脑4台 具备	承诺配备医用品牌专业显示器(6M, ≥30吋)4块; 品牌台式电脑4台;	无偏离
2.	其它服务要求	其它服务要求	无偏离
2.1	机房防护、设备基础和电缆地沟(根据设备安装图纸施工), 防护标准≥4mmpb 并出具整体机房的防辐射检测验收合格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具备	所配产品包含机房防护、设备基础和电缆地沟(根据设备安装图纸施工), 防护标准≥4mmpb 并出具整体机房的防辐射检测验收合格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	无偏离
2.2	吊轨钢梁的制作和安装(根据设备图纸施工) 具备	具备吊轨钢梁的制作和安装(根据设备图纸施工)	无偏离
2.3	负责设备的计量检定, 出具的计量检定报告和检定合格标识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具备	承诺我公司负责设备的计量检定, 并出具的计量检定报告和检定合格标识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无偏离
2.4	设备年检时保证设备能通过相关专业检测, 并提供当年的系统运行状态报告。若年检未达标, 复检费用由中标方承担。具备	所供设备年检时我公司保证设备能通过相关专业检测, 并提供当年的系统运行状态报告。若年检未达标, 复检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无偏离
2.5	人员培训: 现场培训不少于4次, 每次不少于3天。具备	响应要求, 承诺对使用人员进行无偿培训, 保证现场培训不少于4次, 每次不少于3天。	无偏离
2.6	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PACS、Ris 和设备管理系统等)免费联调。具备	由我公司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PACS、Ris 和设备管理系统等)免费联调。	无偏离
2.7	开机率≥95%, 若未达到开机率, 保修期按1:4 顺延。具备	所投设备具备开机率≥95%, 承诺若未达到开机率, 保修期按1:4 顺延。	无偏离

投标人(公章): 甘肃瑞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5年5月20日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中医院双板多功能 DR 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SZYTC-ZCGK-25030 (2025zfcg00350)
包 号：GSZYTC-ZCGK-25030 (2025zfcg00350)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报价要求	无偏离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配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此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	按照要求本次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无偏离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按照要求后验收及相关费用均有我公司自行负责。	无偏离	
(二) 服务要求				
1	●质保：整机原厂免费质保5年（包括第三方产品），并提供主机原厂5年免费质保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整机原厂免费质保五年（包括第三方产品），并提供主机原厂五年免费质保承诺函。	无偏离	
(三) 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一个月（30天）以内	交货要求 按照要求在合同签订后一个月（30天）以内将中标产品送至指定地点；	无偏离	
2	交货地点：甘肃省中医院指定地点	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将中标产品送至甘肃省中医院指定地点；	无偏离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货发出后，在产品验收是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无偏离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	对于特别要求我公司完全响应；交货时将所投产品产品说明书交至使用人手中，同时我公司做好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的准备，如所供产品为非法渠道的商	无偏离	

	品, 视为欺诈, 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 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 同时, 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 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品, 我公司资源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 同时, 我公司及制造商共同承担相关责任。	
(四)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无偏离
	以合同签订为准	对于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我公司无异议。	无偏离
(五)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无偏离
	是否收取: 不收取。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无偏离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验收方法及标准		无偏离
	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 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 应当出具验收书, 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 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 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 应当出具验收书, 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 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无偏离

我公司对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及技术要求完全响应, 无异议、无偏离!

投标人 (公章): 甘肃利源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六、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

致甘肃省中医院：

我方作为参与贵院双板多功能 DR 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深知售后服务对于项目顺利实施和设备长期稳定运行的重要性。为保障贵院对双板多功能 DR 设备的使用权益，我方特郑重作出以下售后服务承诺：

一、保修期内服务承诺

▲质保期限：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整机原厂免费质保五年（包括第三方产品），并提供主机原厂五年免费质保。在质保期内，我方将对设备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响应时间：在接到贵院设备故障通知后，我方售后服务团队将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省内维修人员 4 小时内到达现场，省外维修人员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确保在最短时间内对设备进行检查和维修，减少设备故障对贵院工作的影响。

▲故障排除：如设备故障在 3 日内无法排除，我方将无条件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机，以保障贵院的正常使用。同时，对更换后的设备重新计算质保期，确保贵院对设备的使用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定期回访：定期对设备进行回访，了解设备的运行状况和使用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问题。回访方式包括电话回访、现场回访等，确保与贵院保持密切沟通。

二、保修期后服务承诺

▲技术支持：质保期外设备出现故障，我方将积极配合，协助贵院进行故障的诊断及排除，免费提供技术支持。我方技术团队将凭借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知识，为贵院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

▲配件供应：如需更换配件，我方所供产品价格不得高于同型号或同类产品的市场平均价格。同时，确保配件的质量和供应及时性，避免因配件问题影响设备的正常运行。

▲维修服务：继续为贵院提供优质的维修服务，维修费用按照合理的标准收取，具体费用在维修前与贵院沟通确认。我方将以良好的服务态度和专业的维修技术，保障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

三、培训方案承诺

▲培训次数与时长：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为贵院提供现场培训不少于 4 次，每次不少于 3 天。确保贵院相关工作人员能够充分掌握设备的操作技能、维护知识和临床应用技巧。

▲培训内容：培训内容涵盖设备的基础理论知识、操作技能、临床应用、设备维护与故障处理等方面。采用理论讲解、操作演示、现场实践、案例分析等多种培训方式，使培训内容生动易懂，便于学员理解和掌握。

▲培训讲师：由设备生产厂家的资深工程师和临床应用专家组成培训讲师团队。这些讲师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教学经验，能够为学员提供专业、权威的培训指导。

▲培训效果：培训结束后，对学员进行理论知识考核和实际操作考核，确保学员具备独立操作和维护设备的能力。对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培训合格证书，对未通过考核的学员，安排补考和针对性辅导，直至其通过考核。

四、其他服务承诺

▲开机率保证：我方承诺设备开机率 $\geq 95\%$ ，若未达到开机率，保修期按 1:4 顺延。通过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提高设备的可靠性和稳定性，确保设备能够满足贵院的日常使用需求。

▲系统兼容性：保证所供设备、材料的选型、配置满足系统的整体兼容性。在系统的子系统及整体调试及正常运行过程中，高度重视由于所选软、硬件的匹配性所导致的系统缺陷，并对此缺陷负责到底。

▲服务监督：我方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监督电话和邮箱，接受贵院及相关部门的监督。如贵院对我方售后服务不满意，可随时向我方反馈，我方将及时处理并改进服务质量。

我方将严格履行以上售后服务承诺，以优质的服务和专业的技术，为贵院双板多功能 DR 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有力保障。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投标人（公章）： 宁波瑞科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5 月 21 日

质量保障措施

质保期及质量保证措施

质保期及质量保证措施

一、质保期承诺

▲整机原厂免费质保：严格遵循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整机原厂免费质保5年（包括第三方产品），此期限自设备验收入库之日起计算，确保在该时间段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时，医院无需承担维修及更换部件的费用。

▲主机原厂5年免费质保承诺函：随投标文件提供主机原厂5年免费质保承诺函，以书面形式明确主机在质保期内享有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权益，增强医院对设备质量保障的信心。

二、质量保证措施

1. 维修期保障

▲快速响应机制：在质保期内，一旦接到医院关于设备故障的通知，我方售后服务团队将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省内维修人员4小时内到达现场，省外维修人员48小时内到达现场。确保在最短时间对故障设备进行检查与维修，减少设备故障对医院工作的影响。

▲高效故障排除：对于一般性故障，维修人员将在到达现场后尽快修复，争取在短时间内恢复设备正常运行。若故障较为复杂，3日内无法排除，我方将无条件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机，以保障医院的正常使用。同时，对更换后的设备重新计算质保期，确保医院对设备的使用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定期巡检维护：除了对故障的及时响应，我方还将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制定详细的巡检计划，定期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前往医院；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清洁、调试及性能检测等工作，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问题，确保设备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2. 备品备件供应

▲充足备品备件储备：建立完善的备品备件库，储备足够数量的常用配件、易损件以及关键零部件，确保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部件时，能够及时提供所需备件，避免因备件短缺导致设备维修延误。

▲及时更新与补充：根据设备的使用情况和技术发展，及时更新和补充备品备件库，确保备品备件的质量和适用性。同时，与设备制造商保持密切合作，确保在需要特殊备件时，能够迅速获取。

▲备品备件质量保证：所提供的备品备件均为原厂正品，质量符合设备的技术要求和标准。对备品备件的采购、存储、发放等环节进行严格管理，确保备品备件的质量可靠。

3. 优惠条件提供

▲免费技术支持：在质保期内，为医院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包括设备操作指导、临床应用咨询、系统优化建议等。医院在使用设备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随时联系我方技术团队，获取专业的解决方案。

▲软件免费升级：若设备所使用的软件有新版本发布，我方将为医院提供免费升级服务，确保设备的功能始终保持先进水平，满足医院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在软件升级前，提前与医院沟通，制定详细的升级计划，确保升级过程顺利进行，不影响医院的正常工作。

4. 售后服务承诺书

▲书面承诺保障：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明确我方在质保期内的各项服务承诺、责任和义务。承诺书将涵盖维修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限、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支持等方面的内容，作为我方履行售后服务的书面依据，增强医院对我方服务的信任。

▲严格履行承诺：我方将严格按照售后服务承诺书的内容履行各项服务承诺，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监督电话和邮箱，接受医院及相关



▲严格采购流程：从设备采购源头把控质量，只选择具有良好信誉和质量保证的制造商及供应商。对采购的设备及配件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确保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质量标准。在采购合同中明确质量责任和售后服务条款，要求供应商提供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和售后服务承诺。

▲全面检测验收：在设备到货后，我方将与医院共同对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测验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合同约定的技术参数，对设备的各项性能指标进行逐一检测，包括但不限于高压发生器、X线球管、平板探测器等关键部件的性能检测。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与供应商沟通解决，确保设备质量合格后再进行安装调试。

▲质量追溯体系：建立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对设备从采购、安装、使用到维修等各个环节的信息进行记录和保存。一旦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可以迅速追溯到问题源头，采取有效的解决措施，并对相关责任方进行追究。同时，通过对质量问题的分析总结，不断完善质量控制措施，提高产品质量。

▲具体违约责任承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若因我方原因导致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影响医院正常使用，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维修费用、更换费

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承诺函

上海联影医疗客户服务部成立于 2013 年，目前为联影全系列产品包括 MR, CT, PET-CT, XR, RT 等提供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经过七年的发展，联影客户服务已赢得了广大客户的认可和赞誉，先后获得上海医工协会服务满意度调查 2016 年度 CT/MR 类第一名，2017 年度 MR 类第一名，2018 年度 XR 类第一名，2019 年度 PET-CT, MR, CT 以及 CT/MR 维护保养四项第一，并获得 2017 中国医学装备协会服务满意度调查 MR 类第一名。

联影客户服务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 ISO-13485, ISO-9001, ISO-27001 认证，给予客户值得信赖的质量承诺。



资源优势

联影目前共有获资质认证的专业服务工程师 400 余人，分布在全国 30 个省/直辖市。在国内拥有上海嘉定、上海市区、北京、沈阳、西安、成都、合肥、郑州、济南、贵阳、武汉、广州 12 个备件库房，作为目前国内唯一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大型医疗影像设备提供商，联影充分发挥原厂优势，数十位全球顶级资深专家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保障；备件备件全面储备，有效地避免了中间环节和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

二、响应时效

联影售后服务采用集中管理模式，简化工作流程，实现资源优化，确保第一时间派工程师和备件调派。我们承诺全国范围内 10 分钟内电话响应，1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省会城市工程师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其他城市工程师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上海、北京备件 6 小时内到达现场，省会城市备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其他城市备件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特别偏远地区除外）。服务热线（4006-866-088）7*24 人工在线，全年无休。

三、客户培训

凭借对客户需求的深入了解，联影采用总部集中式培训、医院现场培训与远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专业化的系统知识培训，致力于为客户培养具备一定联影设备维护保养能力的工程师，以便更及时地解决设备常见故障，提升设备运行效率。

四、远程服务

联影远程技术支持系统可防患于未然，通过远程监控实时了解设备运行情况，通过远程预警及时发现潜在问题，利用远程协作及时解决问题，缩短宕机时间，提高设备运行效率。

五、设备保修期

您采购的联影设备均具有五年免费保修服务，包含所有配件更换、人工服务以及系统更新升级，以及保修期内对设备定期进行免费的维护保养。联影同时将为您建立专门的设备信息档案，进行设备信息、维修服务信息的全面管理，以此为基础提供预防性的维护服务。

六、安装维修

联影工程师将与您的设备同时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工作。保修期内，保证设备开机率不低于 95%。

七、增值服务

1. 在设备安装期间，我们免费提供贴心、周到的安装现场墙面、地面、设备外部保护措施；
2. 对于重要的大型设备，我们承诺在保养后提供设备操作使用培训；
3. 为了让您的设备始终闪亮如新，我们还会在每次现场服务完成后免费为您提供设备的全面清洁服务；
4. 对于大型设备，我们提供量身定制的《设备年度服务报告》。

再次感谢您选择联影的产品和服务。我们承诺始终以热忱、贴心、高水准的服务，为客户和患者创造更高价值。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部

售后服务电话及网点情况

工程师姓名及联系方式：祁永杰 184 3792 0388

甘肃售后服务网点及备件库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皋兰路街道广场南路4 - 6号第14层002

服务点负责人：祁永杰 184 3792 0388

维修机构及仓库说明

联影目前共有获资质认证的专业服务工程师 400 余人,分布在全国 30 个省/直辖市。在国内拥有上海嘉定、上海市区、北京、沈阳、西安、成都、合肥、郑州、济南、贵阳、武汉、广州 12 个备件库房

联影售后服务采用集中管理模式,简化工作流程,实现资源优化,确保实时,快速的工程师和备件调派。我们承诺全国范围内 10 分钟内电话响应,1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省会城市工程师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其他城市工程师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上海、北京备件 6 小时内到达现场,省会城市备件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其他城市备件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特别偏远地区除外)。售后服务热线(4006-866-088),7*24 人工在线,全年无休。

售后工程师名单



应急组织与职责、故障应急处置程序、故障应急处置程序及故障报告流程：

联影售后服务团队均采用集中管理模式，简化工作流程，实现资源优化，确保实时、快速的工程师和备件调派。从接到用户保修电话起，系统追踪，安排合适工程师，迅速合理地解决维修问题。

技术人员保障：上海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售后服务部门于2013年在中国正式成立。目前拥有600余名经过严格培训的维修工程师，绝大多数有学士或硕士学位，均经过系统的专业培训，具备相应资质证书，工作经验大多超过5年，具有丰富的维修经验。

附陕西 DR 售后服务工程师团队情况说明：

姓名	驻地	联系电话	岗位描述
王海鹏	西安	15029880357	高级安装、维修工程师
马晓群	西安	17792796121	高级安装、维修工程师
何国栋	西安	15891691775	高级安装、维修工程师
朱军	西安	17868528655	高级安装、维修工程师
柯长斌	西安	18602988565	高级安装、维修工程师



附件七、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甘肃省中医院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管勇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管勇 销售经理（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甘肃省中医院双板多功能DR项目”项目（招标文件编号：GSZYTC-ZCGK-25030（2025zfcg00350））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公章）：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5月20日

附件八、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编号: D01-1262000022433349J-20250424-054943-3/001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5年05月20日所递交的双板多功能DR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中标,请于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货物名称及数量 (简要描述)	双板多功能DR一套	
中标价 (大写人民币)	1858000.00元 壹佰捌拾伍万捌仟元整	
项目业主单位: (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负责人: 冀斗鹏 2025年 5 月 20 日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交易结果 见证专用章 2025-5-22 年 月 日

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自行下载,由采购人、中标单位、代理机构分别留存。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行下载存档。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廉洁购销协议

甲方:甘肃省中医院

乙方: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疗产品、工程建设及相关服务等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和腐败风险,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协议适用于医院所有工程、物资、信息、服务、维修改造项目,药品、医疗设备、医疗器械、医用卫生耗材等医疗产品(以下简称医疗产品)招采工作。

二、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相关规定购销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

三、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购销合同签订、项目验收入库等工作流程和制度。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四、甲方应遵纪守法、廉洁从业。不接受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的生产、经营企业或者经销人员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参加其安排、组织或者支付费用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以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院纪委和相关部门反映情况。不得以商业目的进行统方。不得以个人名义,或者假借医院名义接受利益相关者的捐赠资助,并据此区别对待患者。

五、甲方工作人员存在与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之利害关系的,在招标采购过程中,应当予以回避。

六、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甲方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乙方提供的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等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市场准入、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不得损害甲方利益。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任何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等的选择权和使用权。

七、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等相关规定，依规依法进行捐赠，不得直接向甲方内设机构或个人进行社会捐赠资助，不得提供附有影响公平竞争条件的任何形式的捐赠资助，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商品(服务)挂钩。

八、乙方有责任对所供即将到期的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等购销合同、资质文件提前 30 天(或按合同约定)告知甲方,不履行告知义务并存在刻意隐瞒事实真相的,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

九、乙方指定晔勇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擅自到甲方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行政职能处(科)室等推销医疗产品、工程建设及相关服务等,不得与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私下会面,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十、乙方如违反本协议,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上级行政管理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名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十一、本协议作为医疗产品、工程、物资、信息、服务及维修改造项目等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附于主合同之后,与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效期与购销合同有效期等同。

甲方(盖章): 甘肃省中医院

乙方(盖章): 甘肃瑞科源贸易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经办人:

签订时间: 2025 年 1 月 30 日